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 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通知,公司 大股东王新明先生于2023年2月9日将其持有的1,500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,用于公司融资,该部分质押的股票已于 2023年6月30日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 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/申请人等
王新明	否	1, 500, 000	3. 50%	0.30%	2023年2月9	2023年6月30	成都中小企业融资
					日	日	担保有限责任公司
合计	-	1, 500,000	3.50%	0.30%	-	-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王新明	42, 840, 191	8. 67%	37, 532, 328	87. 61%	7. 59%	32, 130, 143	100.00%	0	0.00%
王红艳	32, 838, 000	6.64%	_	_	_	_	_	_	_
西藏山南神宇 创业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(有 限合伙)	7, 429, 596	1. 50%	_		_		_	_	_
合计	83, 107, 787	16.81%	37, 532, 328	45. 16%	7. 59%	32, 130, 143	100.00%	0	0.00%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3日